

苏州绿控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绿控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9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其中，李磊先生、刘永瑞先生、伊向明先生、于曙光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磊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调整后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或通过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

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89,189,624.32 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方案与《招股说明书》安排一致，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4,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的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绿控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